##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会前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于2020年10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认真审议了提交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决议如下: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



